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刘东广主持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一致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选举刘东广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同时，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工商变更的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6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58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原董事杨晓宏、崔志强、张在忠、巩超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长、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》，并经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为保证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正常运行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发挥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作用，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

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补选刘东广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补选介保海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补选门秋辰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补选陈剑钊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现对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调整（委员名称中加粗部分为补选人员）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调整前		调整后	
	原召集人	原委员	现召集人	现委员
战略委员会	崔志强	崔志强、杨晓宏、张在忠、胡磊、陶冶	刘东广	刘东广 、胡磊、 介保海 、 门秋辰 、陶冶
审计委员会	王攀娜	王攀娜、魏学军、崔志强	王攀娜	王攀娜、魏学军、 陈剑钊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陶冶	陶冶、魏学军、张在忠	陶冶	陶冶、魏学军、 介保海
提名委员会	魏学军	魏学军、陶冶、杨晓宏	魏学军	魏学军、陶冶、 刘东广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5日